

泸州机场最新防控政策

2022年11月18日更新

根据泸州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进港旅客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乘机。

2022年10月09日更新

根据泸州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进港旅客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乘机。出港旅客需提供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乘机。

2022年09月07日更新

根据泸州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进出港旅客均需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同时，因各地方防疫政策调整频繁，建议旅客出发前查询目的地防疫政策，并提前2-3小时到机场办理乘机手续，以免误机。

2022年09月06日更新

有成都旅居史人员具备居家隔离就居家隔离，不具备则集中隔离

2022年07月14日更新

为进一步加强来（返）泸人员风险排查管控，做好来（返）泸人员疫情风险管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按照省应急指挥部相关防疫部署和要求，现就我机场进港航班疫情防控相关措施及请求协助项函告如下：

一、持续协助常态化防控措施

（一）严格体温查验

飞往泸州机场航班的所有旅客均需在起飞前进行体温检测，体温高于 37.3C 的，不得出行。

（二）实施“四川天府通”健康码查验

对于飞往泸州云龙机场的旅客(含过站经停旅客)必须在前站通过四川天府健康通小程序进行健康码查验,按照“红码禁止、黄码限制、绿码通行”原则,对红码人员实施劝退,黄码旅客须持 48 小时核酸阴性检测报告方可出行,航班落地后泸州机场将进行旅客健康码复核工作。

（三）落实境外旅居史旅客排查

根据四川省疾控关于优化入境人员管理措施,对入境人员实施“7 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加 3 天居家健康监测”精神,凡入境未满 10 天的旅客须闭环转运。

二、“入川即检”及末端分类管控要求

（一）入川即检防疫措施

所有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在航站楼出口扫描“入川码”,按照弹窗提示进行核酸检测;在抵泸 2 小时内通过“酒城 e 疾控”APP 上完成线上报备。

（二）分类管控末端防疫措施

除体温超高、天府健康通红码、入境未满 10 天等人员,其余旅客在泸州机场进港均可自由通行,由属地防控按以下标准实施分类末端防控。

1. 无疫情发生县(市、区、旗)来(返)川人员可自由流动,入川

时无需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川后需查验健康码和风险城市旅居史，并按照疫情防控提醒短信落实相关管理措施。

2. 对7天内有高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采取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在集中隔离第1、2、3、5、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管理期限自离开风险区域算起。

3. 对7天内有中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采取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在居家隔离第1、4、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如不具备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条件，采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管理期限自离开风险区域算起。

4. 对7天内有低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3天内完成两次核酸检测，并做好健康监测。

5. 对7天内有澳门特别行政区旅居史的来（返）川人员实施居家隔离，直至离开澳门特别行政区后满7天为止。

2022年06月24日更新

为进一步加强来（返）沪人员风险排查管控，做好来（返）沪人员疫情风险管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按照四川省肺炎应急指挥部《关于进一步优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精神，现就我机场进港航班疫情防控相关措施修订函告如下：

一、分类管控及“入川即检”防控要求

（一）分类管控防疫措施

1. 所有来（返川）人员不需要提供 48 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

2. 四川省疫情应急指挥部对国内有本土疫情发生的地市，包括地级市、省会城市、直辖市划分为 A 类地区（疫情输入风险高的地市）、B 类地区（除 A 类地区外，有本土疫情发生的省外其他地市），实行分类管控：

（1）对没有本土疫情地区的来（返）泸人员，落地领取“入川码”，完成 3 天 2 检（间隔 24 小时及以上），首次结果为阴性的，可正常出行。

（2）对 7 天内有 A 类地区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航班落地后采取闭环转运措施，将实施集中隔离直至抵泸后满 7 天，第 1、3、7 天进行核酸检测，最后 1 次双采双检阴性后解除隔离。建议有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街道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参照上述要求执行 7 天集中隔离。

（3）对 7 天内有 B 类地区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实施居家隔离直至抵泸后满 7 天，第 1、3、7 天进行核酸检测，最后 1 次双采双检阴性后解除隔离，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实施集中隔离。

3. 分级管控地区及管控措施查询途径

可以通过四川疾控或健康四川官微等微信公众号公布的每日四川省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提示表查询。

（二）入川即检防疫措施

所有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在航站楼出口扫描

“入川码”，按照弹窗提示完成3天2检，入川72小时后仍未完成核酸检测的将转为临时黄码；在抵泸2小时内通过“酒城e疾控”APP上完成线上报备。

二、持续协助常态化防控措施

（一）严格体温查验

飞往泸州机场航班的所有旅客均需在起飞前进行体温检测，体温高于37.3°C的，不得出行。

（二）实施“四川天府通”健康码查验

对于飞往泸州云龙机场的旅客（含过站经停旅客）必须在前站通过四川天府健康通小程序进行健康码查验，按照“红码禁止、黄码限制、绿码通行”原则，对红码人员实施劝退，黄码旅客须持48小时核酸阴性检测报告方可出行，航班落地后泸州机场将进行旅客健康码复核工作。

（三）落实境外旅居史旅客排查

按照“外放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的防控总体策略，根据四川省和泸州市地方防控部门要求，请各航司落实各航班起飞前旅客境外旅居史信息排查工作，凡未完成14天首站隔离期的旅客，不得出行；已完成14天隔离期，入境未满21天的旅客。

2022年04月29日更新

为进一步加强来（返）泸人员风险排查管控，做好来（返）泸人员疫情风险管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和省应急指挥部关于“分

类管控”和“入川即检”相关防疫部署和要求，现就我机场进港航班疫情防控相关措施及请求协助项函告如下：

一、分类管控及“入川即检”防控要求

（一）分类管控防疫措施

1. 自4月15日起，所有来（返川）人员提供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

2. 四川省疫情应急指挥部对国内有本土疫情发生的地市，包括地级市、省会城市、直辖市划分为A类地区（疫情输入风险高的地市）、B类地区（除A类地区外，有本土疫情发生的省外其他地市），实行分类管控：

（1）对7天内有A类地区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航班落地后采取闭环转运措施，将实施集中隔离直至抵泸后满7天，第1、3、7天进行核酸检测，最后1次双采双检阴性后解除隔离。建议有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街道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参照上述要求执行7天集中隔离。

（2）对7天内有B类地区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按以下方式实施分类管理：对有本土疫情发生的县（市、区、旗）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实施居家隔离直至抵泸后满7天，第1、3、7天进行核酸检测，最后1次双采双检阴性后解除隔离，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实施集中隔离。

对有本土疫情发生所在地市的其他县（市、区、旗）旅居史的来（返）泸人员，入泸后实施3天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检

测结果未出之前，非必要不外出、不聚集。

3. 分级管控地区及管控措施查询途径

可以通过四川疾控或健康四川官微等微信公众号公布的每日四川省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提示表查询。

（二）入川即检防疫措施所有来（返）泸人员（包括离开航站楼机组）在航站楼出口扫描“入川码”，按照弹窗提示 24 小时内再进行 1 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24 小时自动解除临时弹窗；超过 36 小时未出核酸检测结果的转为临时黄码：在抵泸 2 小时内通过“酒城 e 疾控”APP 上完成线上报备。

二、持续协助常态化防控措施

（一）严格体温查验

飞往泸州机场航班的所有旅客均需在起飞前进行体温检测，体温高于 37.3° C 的，不得出行。

（二）实施“四川天府通”健康码查验

对于飞往泸州云龙机场的旅客（含过站经停旅客）必须在前站通过四川天府健康通小程序进行健康码查验，按照“红码禁止、黄码限制、绿码通行”原则，对红码人员实施劝退，黄码旅客须持 48 小时核酸阴性检测报告方可出行，航班落地后泸州机场将进行旅客健康码复核工作。

（三）落实境外旅居史旅客排查

按照“外放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的防控总体策略，根据四川省和泸州市地方防控部门要求，请各航司落实各航班起飞前旅客

境外旅居史信息排查工作，凡未完成 14 天首站隔离期的旅客，不得出行；已完成 14 天隔离期，入境未满 21 天的旅客，到达后需等待进行闭环转运，起飞前需填写排查信息登记表。